

证券代码：300031

证券简称：宝通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19-091

无锡宝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收到《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》
的公告

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近日，无锡宝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中国证监会”）出具的《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》（192602号）。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“创业板上市公司发行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核准”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，现需要公司就有关问题作出书面说明和解释，并在30天内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提交书面回复意见。

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将按照上述通知书的要求积极准备有关材料，在规定的期限内报送书面回复意见，届时将以临时公告的形式披露反馈意见回复。

公司本次发行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尚需中国证监会的核准，能否获得核准尚存在不确定性，公司将根据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无锡宝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9年11月18日